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崇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举行，采取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

4、本次会议由陈崇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2019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马晨光女士、刘学尧先生、戴欣苗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6,253,495.6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7.4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964,517.3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5.33%。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964,517.3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54,047.24 元，加上公司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039,264.87 元，减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2,200,232.26 元，2019 年度公司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50,649,502.71 元。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216,919,198.45 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 112,6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68,8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90,112,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02,752,000 股。董

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违法《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7、审议并通过《关于〈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海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关于〈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海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2、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后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对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现拟定 2020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0 年度薪酬/年（税前）
陈崇军	总经理	60
姜小丹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55
章祥余	副总经理	45

公司不再另行向上述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陈崇军、姜小丹、章祥余支付董事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现拟定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0 年度薪酬/年（税前）
陈崇军	董事	--
姜小丹	董事	--
章祥余	董事	--
侯耀奇	董事	45
朱磊	董事	--
刘学尧	独立董事	8
戴欣苗	独立董事	8
马晨光	独立董事	8
孟习柱	监事	18
李正祥	监事	9
陆春琦	监事	7

董事陈崇军、姜小丹、章祥余无董事薪酬，董事朱磊为公司外部董事，故公司不支付相应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5、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董事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过 2,24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1 票。公司董事陈崇军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7、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

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对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8、《关于收购上海钱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多元化产业发展，提升业务规模，拓宽盈利范围，公司拟收购盛多利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钱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1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通过投资产业投资基金，依托基金合伙人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 and 平台优势，能积极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拓展投资渠道，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本次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是公司正常的投资行为，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稳定增长的需求。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对公司当期和未来不会产生重大财务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需要变更后的经营范围：金融电子机具、人民币鉴别仪、伪钞鉴别仪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电子监控设备（以上均不含涉及前置许可的项目）、安防电子设备的生产和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技

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销售，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税控机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电子电器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2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总股本由 112,640,000 股增加至 202,752,00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12,64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02,752,000 万元，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2,752,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2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现拟将《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23、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及《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九条规定，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崇军先生、姜小丹女士、章祥余先生、候耀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

24.1 提名陈崇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2 提名姜小丹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3 提名章祥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4 提名候耀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姚宝敬先生、陈振婷女士、汪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25.1 提名姚宝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2 提名陈振婷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3 提名汪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6、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在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 1225 弄 6 号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崇军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1996年创立上海古鳌电子机械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2010年起至今担任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内蒙古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译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上海金融设备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崇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197.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崇军先生与公司董事姜小丹女士为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陈崇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姜小丹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温州成功集团财务经理、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兼任内蒙古电子口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古鳌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姜小丹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4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姜小丹女士与公司董事长陈崇军先生为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姜小丹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3、章祥余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港龙纺织（上海）有限公司外销员、上海龙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兼任金融产品事业部经理；现任古鳌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章祥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6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章祥余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4、侯耀奇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西安微电子研究所工程师、深圳通达和电子公司高级工程师、深圳兴源鼎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伟创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测试主管、捷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生产线经理；现任古鳌科技董事、技术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侯耀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8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侯耀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姚宝敬先生

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8月至2000年8月任上海复旦金仕达计算机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0年9月至2001年4月任方正电脑上海代表处销售经理，2001年5月至今一直就职于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现职位为常务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日，姚宝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陈振婷女士

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4年7月至今一直就职于上海财经大学，现职位为会计专业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陈振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3、汪东先生

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师，2002年10月至2004年3月任上海中联鼎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3月至2009年7月为上海鼎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为上海富勤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7月至今为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汪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

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